**不老屯镇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012年12月3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向社会公布2012年度不老屯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基本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发现的不足和整改方向五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

一、 基本情况

镇党委对该项工作高度重视，将其作为镇政府的一项重点工作来抓，并按照县政府相关文件要求认真做好各项工作，做到加强领导，扩大宣传，认真实施，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1、组织领导和机构建设情况**

镇党委对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为切实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镇政府成立了不老屯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政府镇长担任，副组长由主管信息工作的副镇长担任，成员由党政办主任、镇各站所负责人和党政办公室工作人员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党政办，由主管信息工作的副镇长任办公室主任，党政办主任任副主任，负责信息公开的整体规划，软硬件环境建设、并安排专人负责日常信息公开工作。同时结合我镇实际，由分管领导主持召开政府信息工作人员专题培训，健全的组织机构和提升工作队伍素质有效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2、制度和机制建设情况**

为了更好地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依据县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我镇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经过讨论研究，制定了《不老屯镇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不老屯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查阅政府信息所需的各类表格，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目录涉及的政府信息进行了认真的整理和归档。同时，建立、健全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保密审查等相关制度，主要建立情况有如下：

一是建立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主要是县政府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实际，制定本镇信息主动公开的范围；明确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审批程序；确定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方式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时限要求。

二是建立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机制。制定《不老屯镇镇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流程》,明确制定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各个环节的流程、时限等个体要求。

三是建立政府信息保密审查机制。 制定《不老屯镇镇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明确审查程序，并按程序依次对待公开的信息进行保密审查，经审查合格，主管领导同意后方可公布。

四是建立政府信息监督体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布监督电话，广泛收集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在此基础上，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综合目标管理，健全和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通过修订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目录、考核奖惩挂钩等方式，促进政府信息公开。

二、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

自2008年以来，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0条。其中，政策法规类信息9条，占 18%；业务类信息7条，占14%；机构设置类及其它类信息34条，占68%。

**（二）公开形式**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镇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上主要采取三种形式。

1、互联网

通过统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系统”，对各类信息分类别公开，方便群众对同类信息的查询与搜索，保证政府信息及时更新，群众可从密云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查阅本镇的公开信息。

2、信息查阅点

将信息公开查阅场所设立在镇党政办，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处”标识，配备专用查询电脑，建立网络连接，印制公布《不老屯镇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时更新《不老屯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3、党务政务公开触摸屏

为保证所有的群众都能及时了解本镇的信息，在公开形式上，我们围绕便于群众知情、办事、监督，对于上网不方便的农民群众，在政府大厅设立的党务政务公开触摸屏，使群众随时可以查阅信息公开内容，保证了政府信息的透明度和群众的知情权。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在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规范性方面，本镇制定了政府信息依申请制度，明确申请受理各环节的工作内容和时间期限，确保按时圆满完成依申请公开的处理工作；在镇一站式设立信息公开查阅、申请受理点；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等途径接受查询和申请。自2012年1月1日起，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要求。

四、复议、诉讼和申诉情况

按照《条例》第33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人为行政机关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的具体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2012全年本镇未接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复议、诉讼和申诉。

五、发现的不足和整改方向

**（一）主要问题**

1.公开意识及内容需要进一步深化。部分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视不够，政府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距离，有关决策、规定、规划、计划、方案的草案公开、听取公众意见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

2.公开形式的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各政府机关较重视通过网站公开政府信息，适合社区、农村等群众查阅的公开形式不够丰富。

3.组织引导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由于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是一项全新的制度，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和社会公众对其尚不熟悉，因此在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工作中对有关概念理解不一致，处理程序不够规范。

**（二）改进措施**

1.充实公开内容。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进一步做好公开和不予公开两类政府信息的界定，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逐步编制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探索重大决定草案公开制度，充分征求公众意见，推动科学、民主决策。

2.规范、优化申请处理流程。规范信息公开流程，提高申请处理效率，方便公众获取政府信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

3．建设长效工作机制。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不老屯镇人民政府

2012年12月31日